

蒋殊讲述
遇 见

那天，等待一个活动开幕的间隙，走进一门之隔的那家艺术书店。透过那扇大大的落地玻璃门清楚地看到，活动现场一切就绪，场面宏大，艺术氛围浓厚。就连每位宾客的椅背上，都分别插了一枝含苞待放的百合。那香味甚至透过门缝，跟着人流跑进来，幽幽地发散在书店的每一寸空气里。正面大门外，一簇一簇的花儿迎风怒放，一群一群很艺术很文艺的男男女女相携而来。

花儿，笑脸，美丽，艺术，青春……到处都是赏心悦目，让人忍不住要大声赞美这个春天。

突然，迎面碰到他。

两秒钟不到，我急忙移开眼睛。因为，他是一位严重的烧伤患者。不是因为他与这个现场不和谐，而是一直觉得，对于身体有残障的人士，最尊重他们的方式就是不刻意去看他们。

甚至对于刚才在他脸上那不到两秒的停留，也深感后悔。

我像做错事一般，不再关注门外那片荡漾的花海，木木地向着一个角落走去，选了一个安静的空间坐下来。

没想到仅仅过了一两分钟，对面传来一位男士的声音：这里有人吗？

我抬头，一惊。这男士不是别人，正是刚才我刻意避过的烧伤患者。由于内心的不淡定，我的回答竟有些慌乱：没，没人。

答完，快速低下头，装作若无其事地翻看手里的杂志。

余光发现，他两只手举在

胸前，时而上时而下，做着一些奇怪的动作。他在干嘛？我努力不去管他。可总觉得他的动作与我有关。莫非，是在拍照？还是用一些怪动作刻意引起我的注意？于是我抬头，望向他。

他受惊一般把双手停止在胸前。这过程中，我却猛然看清，他的两只手烧伤程度较脸部更加严重，已经全部变形向后深弯着。

眼神一下子竟收不回来，呆呆定了许久。

这样的两只手，注定是什么都不能做了。不用说拍照，就连吃饭穿衣，也是不能够的。

那么刚才，他或许是哪里痒了，用两只手背帮忙吧？

我一边骂自己多疑愚蠢，一边再次迅速低头，一张脸阵阵发烫。

没想到他大方地问：你，也是来参加外面的活动吗？

我像得到赦免一般，抬头努力笑着回他：是的，是的。

其实很想与他聊聊，可不知为什么，总是不敢畅快地与他对话，只能那么被动地，问一句答一声。因为一说多了，就必然要多看他，而每多看他一秒，就觉得伤害了他一般！

可是，我这样闪烁其词的态度，他会不会有顾虑？会不会觉得我不愿与他讲话？果然，他起身，但经过我身边时又停下来：这样的活动，真好！

“嗯，挺好！”这一次，我没有快速从他脸上移开目光。我甚至有些认真地看了他的脸，他的眼睛、鼻子都因烧伤而变形，下巴也与脖子上部分肌肉

粘连在一起，皮肤更是红红的，分布着一片一片的疤痕。与他说话的时候，我努力平静地微笑着，像面对一位朋友。

他笑了，边与我聊着，眼睛边在书架上看那些书。有时候，他会在某一本上停留很久。可是，他的手，不可能把书从书架上取下来，更不可能去翻看里面任何一页的内容。

有好几次，我想开口问他：需要帮忙吗？

好几次，我又咽了回去。

我期待，他开口，请我帮忙。

可是他没有，就那样用眼睛一本书一本书扫过那些封面，从上到下，从左到右。

突然觉得，他一定是个热爱艺术的人，否则的话不可能专门跑到这样一个专业的场所来。或者，他烧伤前就是一位艺术家，与门外那些英俊潇洒的男人女人一样。他的双手，或许曾经创作过许多漂亮的作品。

这样想着的时候，我便大着胆子在身后观察起他的手来。他的两只胳膊垂在身体两侧，两只手清清楚楚地朝向我。

然而还是不能。看一眼，眼睛就要不自觉地逃开。我还是承受不了内心那种无以言说的疼痛。

旁边，有人在大声谈着生活，命运。

他不受任何干扰，始终专注地扫视那些花花绿绿的书籍。

他穿戴整齐，于是我又想象他背后那个女人。这样自信而整齐的一个男人，身后一定有一个整洁善良的女人。她真好，我在心里说。

他刚刚烧伤时，断不是这个样子。好好的一个人，好好的一双手……大火，挣扎，绝望，沮丧……几万次修炼，才能达到今天这般平静。

外面传来主持人要求嘉宾就位的声音。这一次，我主动起身笑着凝望他：开始了，我先出去。

他也急忙从书架上收回视线：我也出去，看看。

坐在那里，心思却已全然不在这个隆重而热烈的活动上。一遍一遍，想象着他曾经的花开季，想象他曾经拥有过的那些个明媚春天。

以及，因他而带给我的这个别样春天。

环顾周围，却再看不到他那张模糊却极其清晰的脸。

合欢树，在许多地方都不常见了。

而在我儿时的记忆中，却有一棵合欢树，几十年来，始终鲜活在我的脑海里。每当想起她，既欢欣，又失落。

出生在上世纪70年代的我，上学时正好赶上改革开放，强劲的东风吹来，所有人都欢欣鼓舞，满心期待着即将到来的变化。

那时候，早已过了饿肚子的困难时期。国企，正在崛起。

刚入学的小孩子是无忧无虑的，每天哼着“我去上学校，天天不迟到”或“花园里，篱笆下，我种下一株小红花”的儿歌，蹦蹦跳跳地去上学；每天听着学校广播里放着“我们的教育方针是培养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四有新人”；开队会时唱着“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”。

那时候，物质还不是很丰富，家里孩子也多，但大多数家庭，吃饱穿暖还是问题不大的，过年基本还是有新衣新鞋穿的。偶尔还能买个赖氨酸面包、小豆冰糕等零食解解馋。学校组织去公园春游时，还可以坐木马、“宇宙飞船”。这样的日子，简单而快乐。

可是，这跟合欢树有什么关系呢？因为，她是这一切的见证者。

记忆中，上学的路是很近的。从家里出来，出了家属院（那时还不叫小区），走几分钟，有一片筒子楼，筒子

记忆中的合欢树

赵雅丽

楼的不远处隔一条小路就是学校的围墙。而在筒子楼与围墙中间的空地上，有一棵粗壮的合欢树。当时并不知道叫什么树，是后来问了教生物的母亲才得知的。

那棵合欢树，树干粗壮，树冠宽阔，整棵树看起来高大壮实，枝条延伸得很远，一眼望去，像一把巨大的遮阳伞，在树下洒下巨大的浓荫。我们这些小朋友，每天上学下学路上，都要路过这棵合欢树，在树下仰起小小的头，驻足仰望一会儿。

合欢树最美的时候，是开花的时候。每当夏天来临，树上开满了粉红色的花儿，一朵朵、一簇簇、一团团，簇拥在一起，掩映在碧绿的枝叶里。远远望去，一树的红花，像天边灿烂的朝霞。每一朵合欢花，都像一柄蒲公英，但比蒲公英的颜色鲜亮许多，深粉色的花瓣，向下渐渐变淡，接近花萼处，慢慢变白，黄色的花蕊，毛绒绒的花朵，非常地惊艳。我想，好的画家，也是难以画出合欢花的艳丽和神韵来的。每当合欢树开花时，我总是久久地站在树下，凝望着那一树的花儿，不肯离去。微风吹过，飘下几朵落花，我赶紧跑过去，捡起一朵，轻轻嗅一嗅她淡雅的清香，然后爱不释手地凝视许久。树下有乘凉喝茶下棋打牌的老人，也有作业追跑打闹嬉戏的儿童。人与树，就这样组成一幅温馨美丽的画面。

作家史铁生在散文《合欢树》中，叙述了他母亲种下的合欢树陪伴他长大的过程，及对母亲深切的怀念。而我们的合欢树，也在校园外面，听着校园里的歌声、笑声、做广播操的音乐声，以及少先队队歌的声音，陪伴着一批又一批的小学生长大。

合欢树陪伴我长大，也见证了改革开放后企业的崛起、壮大。但在离家求学后远离了她，忙于求学求职的我，不再与她朝夕相伴。

不知哪年，厂里改造旧楼，建成了新的小区，我们的日子越来越好，那棵美丽的合欢树，永远留在了我的记忆里。

图片来源：百度网

连载



32

韩石山著

■ 华文出版社

《碧海蓝天林徽因》节选

从文到了上海，跟胡适、徐志摩一伙人，在上海滩上如蛟龙下海，风生水起，成了新月派的顶梁柱。一个小学都未见得毕业的人，承胡适大哥的提拔，居然当上了中国公学的教授，又情书连连，不屈不挠，获

得了合肥张家三小姐“兆和同学”的青睐，可说是金榜题名与洞房花烛，转瞬间一“揽”无余。张兆和其时是中国公学的学生，只可说是兆和同学，过去和现在，老师对学生，都是这样称呼的。

北伐成功，南京政府成立，国内局势大变。文化教育界的格局也有所调整。胡适、徐志摩的影响力大不如前，这也影响到沈从文的处境。在中国公学，追上了校花，是好事也是坏事，好事是携得美人归，坏事是在这儿教授是不能当了。1931年暑假过后，应杨振声之聘，去了青岛大学教书。1931年11月徐志摩在济南飞机失事遇难，北京的朋友最先就是打电报给梁实秋，让他派沈从文去济南看个究竟。

在中国的新文化运动中，杨振声也是个大人物。早年

留美，是哥伦比亚大学的博士。回国后，是北京大学的教授，很早就发表小说《玉君》，名重一时。他是山东蓬莱人，家乡办起青岛大学，请他回来当了校长。他在哥伦比亚大学学的是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。1933年教育部便请他出山，回到北平，主持中小学教科书编纂工作。想来他知道，他离开青岛大学，沈从文在那儿也待不住，便将沈从文带到北平，参加了中小学教科书编委会。于是沈从文便带上张兆和来到北平，办了婚礼，住了下来，住处在一个叫达子营的街上。好几年前，经徐志摩引见，得以结识林徽因，这些年沈从文的名气大了，两人的关系也就更进一步。林叫沈从文二哥，大概就是这个时候开始的。

随笔